

114年臺中市『市長盃』桌球錦標賽競賽規程
府授運競字第1140094280 號

- 一、宗旨：推展全民體育，提倡正當休閒活動，增進國民健康。
普及桌球運動風氣，提昇桌球運動水準，並以球會友增進情誼交流。
- 二、主辦單位：臺中市政府運動局 臺中市體育總會
- 三、承辦單位：臺中市體育總會桌球委員會
- 四、比賽日期：114年 5月 23日(五) ~ 5月 25日(日)
- 五、比賽地點：臺中客家樂活園區-樂活運動館
(臺中市東勢區圓樓街1號)
- 六、比賽類別：團體賽
- 七、比賽組別：
 1. 高中(職)男生團體組
 2. 高中(職)女生團體組
 3. 國中男生團體組
 4. 國中女生團體組
 5. 國小高年級男生團體組
 6. 國小高年級女生團體組
 7. 國小中、低年級男生團體組
 8. 國小中、低年級女生團體組
 9. 社會男子團體組
 10. 社會女子團體組
- 八、參加資格：
 1. 各級學生團體組：
 - (1) 凡臺中市在籍學生，均得代表就讀學校報名參賽。
 - (2) 每校每組別報名隊數最多二隊。
 - (3) 國小學童組球員年級須符合下列規定：
 - (i) 中、低年級組：一~四年級生。
 - (ii) 高年級組：五、六年級。
 - (4) 低年級學童可報名高年級組別參加比賽。
 - (5) 不得兩校合併或男女混合組隊參賽，違者該隊取消參賽資格。
 2. 社會組：
採自由組隊報名參加，同一單位最多兩隊。
 3. 每人限報一組。
- 九、比賽方式：
 1. 國小學童組：採四單打一雙打，六人五分，五局三勝制(單打者不可兼雙打)。
 2. 其餘各組：採三單打二雙打，七人五分，五局三勝制(單打者不可兼雙打)。
- 十、比賽制度：
視報名隊數由大會決定賽制。若採用循環制，以積分多寡判定名次。

(一)每場勝者得 2 分、敗者得 1 分、未比賽或未賽完者得 0 分，排名順序應先以積分多寡決定，積分多者為勝。

(二)該組內若有二個成員積分相同時，以勝者為勝。

(三)該組內若有二個以上成員積分相同時，各相關成員名次應以相關成員間的勝率定之；依序計算點數、局數、分數之勝率，勝率高者為勝，若計算到分數還無法分出勝負，則以抽籤定之。(勝率=得分÷失分)

十一、比賽規則：採中華民國桌球協會審訂之最新桌球規則。

十二、比賽用球：40+ Nittaku 白色比賽用

球。十三、報名：

(一)報名截止：即日起至114年4月28日(星期一) 23:59 止。

(二)修改截止：114年5月1日(星期四) 16:00 止

(三)本賽事一律以網路報名 <https://tcttorg.mylivescore.link/> 報名相關問題請洽 MY Livescore 客服 Line ID:@695fbizo人數：團體賽每隊球員(含隊長)10 人為限。

(四)各級學生組團體賽，每隊教練最多限報 2 人。

十四、抽籤日期：114年 5月 6日(星期二) 早上10:00，採用線上直播抽籤

十五、獎勵：

(一)各組擇優錄取優勝隊伍，3~5 隊(含)取 2 名，6~8 隊(含)取 3 名，9~12 隊(含)取 4 名、13 隊(含)以上取 5 名(5 到 8 名並列)，各組優勝前三名，各頒給獎盃一座，4~5 名選手發給獎狀。

(二)國中、小各組前三名之指導教師等人員之獎勵，得由有關服務學校逕依臺中市政府訂頒「臺中市教育人員獎勵要點」之規定予以敘獎。

(三)各組報名隊數不足三隊時由本會取消比賽，各隊不得提出異議。

十六、附 則：

(一)比賽時各隊按賽程規定時間提前 20 分鐘到場（比賽時間如有變動，以大會報告為準；如超過比賽時間 10 分鐘未出場之球隊，由大會判定沒收該場比賽。

(二)參賽球員應攜帶下列證件以備查驗，否則不得出賽（亦不得要求補件）：

學生組：由學校造具名冊，加蓋學校官印，註明學生姓名、性別、出生年月日、就讀年級及入學時間。

(三)球員冒名（或被冒名）頂替者，取消該隊該項比賽資格，其冒名者並予停賽一年，並行文該單位處理。

(四)在籍學生參加學生組比賽，須就讀學校報名。

(五)團體賽：每一球員限報名一組參賽，不能兼報名其他組別。

(六)對於球員資格之抗議，應由領隊、教練、管理或隊長之一人，於比賽前以書面向大會提出，並繳 3,000 元保證金，並以大會之裁決為終決。如經裁定其申訴理由未成立時，得沒收其保證金。

(七)各隊報名，請依賽事網站公告操作，依說明詳實填寫資料。

(八)賽程表將於114年5月10日以前，在臺中市運動局之網站及本桌委會、本賽事網站公告。

(九)請勿穿著白色球衣及長褲參加比賽，預遵守比賽規定。

(十)比賽制度，視參賽隊伍之多寡，由本會決定。

十八、本規程如有未盡事宜，得由大會隨時修正宣告之。

本規程奉府授運競字第1140094280號函，核備在案。